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为联营企业提供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
- 担保对象：公司联营企业。
-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余额合计562,413.30万元。
- 截止目前，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本担保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

一、担保情况介绍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联营企业提供共计1,54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全称	担保额度（万元）
1	南京骏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
2	南京瑞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3	南京申贸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4	南京东之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
5	武汉业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6	武汉业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7	绵阳鸿远领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8	崇州市中业瑞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9	新津帛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000

10	成都望浦励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11	成都津同置业有限公司	170,000
12	成都益丰天澈置业有限公司	46,000
13	杭州临盛置业有限公司	50,000
14	杭州滨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15	杭州励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16	杭州南光置业有限公司	110,000
17	苏州滨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
18	苏州东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19	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	重庆融创东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
21	重庆励东融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22	重庆东博智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000
23	重庆东钰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
24	重庆东垠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
25	重庆至元成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000
26	西安世元申川置业有限公司	27,000
27	重庆迪星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合计	1,540,000

上述额度仅为最高担保额度（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以实际担保文件签署之日起计算起三年内有效。

上述公司联营企业各方股东为联营企业融资提供对应股权比例金额保证，同时联营企业各方股东所持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以及联营企业自身所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若因联营企业经营需要存在超出股权比例担保，需提供相应足额反担保措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骏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骏原”）

注册资本：199,92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街道平港路1号办公楼699室

成立时间：2018年8月15日

法定代表人：唐登洋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南京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南京骏原经审计总资产177,168.23万元，净资产25,765.26万元，营业收入59,822.89万元，净利润7,283.96万元。

南京骏原负责南京市栖霞区龙潭街道龙潭小镇国有建设用地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87,301.54平方米，容积率2.5。

2、南京瑞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瑞熙”）

注册资本：12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浦滨路320号

成立时间：2019年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蒋杰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税务咨询；人力资源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管理；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屋租赁；商品房销售代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管理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东原创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南京瑞熙经审计总资产484,865.16万元，净资产116,453.86万元，净利润-3,058.40万元。

南京瑞熙负责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虎桥路以南、研新路以东0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66,206.72平方米，容积率2.8。

3、南京申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申贸”）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桤溪国际慢城小镇10栋C区153室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申燕枝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南京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南京申贸经审计总资产7,160.63万元，净资产995.63万元，净利润-4.37万元。

南京申贸负责南京市高淳区北岭路以南、固城湖北路以东地块国有建设用地

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24,494.49平方米，容积率1.4。

4、南京东之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东之合”）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68号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11日

法定代表人：展炜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南京东之合经审计总资产63,380.36万元，净资产-4.76万元，净利润-4.76万元。

南京东之合负责南京市栖霞区G8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35,249.95平方米，容积率2.5。

5、武汉业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业锦”）

注册资本：2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南区纱帽镇汉南大道358号

成立时间：2020年5月27日

法定代表人：杨华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武汉东原睿成投资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武汉业锦经审计总资产86,859.10万元，净资产24,880.65万元，净利润-119.35万元。

武汉业锦负责汉南区东荆街马影河大道以北、纱帽大道以东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95,456.7平方米，容积率2.3。

6、武汉业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业硕”）

注册资本：28,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南区纱帽镇汉南大道358号

成立时间：2020年7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杨华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武汉东原睿成投资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武汉业硕经审计总资产99,871.09万元，净资产27,996.23万元，净利润-3.77万元。

武汉业硕负责汉南区纱帽街周家河路以南、江上路以东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98,130.24平方米，容积率2.3。

7、绵阳鸿远领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鸿远”）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青义镇灯塔北街2幢1层

成立时间：2019年6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张建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绵阳鸿远经审计总资产140,721.21万元，净资产9,395.61万元，营业收入81,098.19万元，净利润9,943.91万元。

绵阳鸿远负责绵阳市涪城区青义镇西南科技大学片区灯塔社区C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116,769.46平方米，容积率4.0。

8、崇州市中业瑞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州中业”）

注册资本：1,632.653061万元

注册地址：崇州市崇阳街道紫金路471号

成立时间：2019年5月27日

法定代表人：张爱明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放经营；商铺租赁；物业管理；房屋中介；建筑装饰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崇州中业经审计总资产77,578.90万元，净资产608.39万元，营业收入35.03万元，净利润-953.05万元。

崇州中业负责成都市崇州市崇阳镇同心村1、3、13组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49,180.13平方米，容积率1.8。

9、新津帛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津帛锦”）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新津县五津镇兴园3路5号3栋9层17号

成立时间：2019年4月2日

法定代表人：刘翊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新津帛锦经审计总资产187,100.40万元，净资产270.29万元，营业收入71.08万元，净利润-7,910.16万元。

新津帛锦负责成都市新津县五津街道红石社区三组、四组、抚江社区一组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68,684.84平方米，容积率2.5。

10、成都望浦励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望浦”）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郫都区犀浦街道犀团路168号附5号

成立时间：2020年1月3日

法定代表人：程浪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成都望浦经审计总资产86,321.16万元，净资产-434.10万元，净利润-1,434.10万元。

成都望浦负责成都市郫都区犀浦镇龙吟村七社、蔬菜三队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33,683.63平方米，容积率2.0。

11、成都津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津同”）

注册资本：21,7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新津县五津街道武阳中路198、200号

成立时间：2020年5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涂俊涛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成都津同经审计总资产91,346.99万元，净资产21,557.05万元，营业收入23.20万元，净利润-142.95万元。

成都津同负责成都市新津县五津街道古家社区五组、七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63,913.01平方米，容积率2.78。

12、成都益丰天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益丰天澈”）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新津县安西镇方兴16组

成立时间：2020年5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邓仕祥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成都益丰天澈经审计总资产50,330.40万元，净资产1,453.61万元，净利润-546.39万元。

成都益丰天澈负责成都市新津县五津街道古家社区五组、六组、七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30,434.22平方米，容积率2.73。

13、杭州临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临盛”）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畔村379号-1

成立时间：2017年7月7日

法定代表人：贲宇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上海贵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杭州临盛经审计总资产151,326.39万元，净资产28,585.98万元，营业收入188,999.97万元，净利润16,388.55万元。

杭州临盛负责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狮子山A地块、B地块、C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块占地面积104,980平方米，容积率2.4。

14、杭州滨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滨原”）

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中栋国际银座1幢北干科创园

1002-13室

成立时间：2019年8月6日

法定代表人：商利刚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杭州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杭州滨原经审计总资产293,346.44万元，净资产46,872.15万元，净利润-2,897.05万元。

杭州滨原负责杭州市萧政储出[2019]23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占地面积25,603平方米，容积率2.4。

15、杭州励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励东”）

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鲁公桥社区126号

成立时间：2019年8月15日

法定代表人：韩鹏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杭州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杭州励东经审计总资产137,610.89万元，净资产29,021.28万元，净利润-970.64万元。

杭州励东负责杭州市萧政储出[2019]2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占地面积20,840平方米，容积率2.6。

16、杭州南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南光”）

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南秀路2699号

成立时间：2020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梁俊

主要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杭州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杭州南光经审计总资产214,829.65万元，净资产

159,667.95万元，营业收入36.74万元，净利润-332.05万元。

杭州南光负责杭州市铁路萧山站综合交通枢纽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块占地面积34,767平方米，容积率2.4。

17、苏州滨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滨原”）

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马墩路18号1幢203室

成立时间：2020年3月31日

法定代表人：宋斌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东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苏州滨原经审计总资产114,128.04万元，净资产18,856.49万元，净利润-1,143.51万元。

苏州滨原负责苏州市高新区文昌路东，大同路绿化地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25,689平方米，容积率2.0。

18、苏州东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东利”）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南环东路758号南环汇邻广场4#南塔楼10层

成立时间：2020年5月11日

法定代表人：宋斌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上海瀚泐实业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苏州东利经审计总资产175,315.04万元，净资产1,827.95万元，净利润-172.05万元。

苏州东利负责苏州市姑苏区南环与人民路交叉口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28,410.8平方米，容积率1.3。

19、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资”）

注册资本：2,100.95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九滨路2号1幢

成立时间：2017年5月24日

法定代表人：蒋春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从事建筑相关业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励德之方实业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盛资经审计总资产398,874.24万元，净资产25,641.28万元，营业收入236,632.83万元，净利润27,392.89万元。

重庆盛资负责九龙坡区大杨石组团N分区N02-4-1/03、N02-4-2/03、N03-2/08、N03-3/06、N04-2/04、N05-9/04、N05-1/05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127,982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473,594平方米。

20、重庆融创东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融创”）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月台路18号【口岸贸易服务大厦】B1单元5楼503-1152室

成立时间：2019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李景申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企业管理咨询；停车场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东晟励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融创经审计总资产207,332.53万元，净资产690.35万元，净利润-3,008.00万元。

重庆融创负责重庆市沙坪坝西永组团 Ah 标准分区 Ah31-01-1/03、Ah31-01-2/03、Ah32-01/03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 90,887 平方米，容积率约 1.74。

21、重庆励东融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励东融合”）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团结坝432号1幢、附1号-附19号（仅限用于行政办公、通讯联络）

成立时间：2019年1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刘浩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企业管理咨询；停车场租赁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励东融合经审计总资产84,276.79万元，净资产2,422.93万元，净利润-1,810.11万元。

重庆励东融合负责重庆市沙坪坝区双碑组团C标准分区C10-2/04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26,542平方米，容积率2.5。

22、重庆东博智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博智合”）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团结坝432号1幢、附21号至附23号（仅限用于行政办公、通讯联络）

成立时间：2019年1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刘浩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企业管理咨询；停车场租赁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东博智合经审计总资产198,943.81万元，净资产-450.82万元，净利润-2,812.21万元。

重庆东博智合负责重庆市沙坪坝区双碑组团C标准分区C10-1-1/06，C10-1-2/05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61,206平方米，容积率2.5。

23、重庆东钰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钰金”）

注册资本：21,1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垄安大道115号201室-133

成立时间：2020年7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周达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东毅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东钰金经审计总资产47,560.39万元，净资产20,735.81万元，净利润-364.19万元。

重庆东钰金负责沙坪坝组团B10-2-2/03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块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磁器口，土地面积22,479.7平方米，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

24、重庆东垠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垠源”）

注册资本：27,36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垄安大道115号201室-132

成立时间：2020年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王智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东垠源经审计总资产64,411.09万元，净资产26,785.26万元，净利润-574.74万元。

重庆东垠源负责西永组团Ah分区Ah25-01-1/04、Ah25-01-2/04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该地块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物流园，土地面积53,445平方米，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

25、重庆至元成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至元成方”）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街道求新村4号附1号3-1号

成立时间：2016年8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罗红军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重庆至元成方经审计总资产236,295.39万元，净资产98,738.51万元，营业收入318,790.78万元，净利润82,566.22万元。

重庆至元成方负责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 A 分区 A8-1/03、A8-3/03、A8-5/03、A17-1/04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土地面积146,824 平方米。

26、西安世元申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世元申川”）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征和四路2168号沣东自贸产业园4号楼2层4-2-4164

成立时间：2018年4月28日

法定代表人：蒋杰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西安东原荣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西安世元申川经审计总资产325,989.03万元，净资产-10,469.28万元，净利润-7,621.08万元。

西安世元申川负责西安市沣东新区枣园西路以北、阿房路以西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建设开发，该地块占地面积73,849.48平方米，容积率3.17。

27、重庆迪星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星天”）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17号1单元18-7号

成立时间：2017年10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文斌

主要经营范围：网络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平台开发、维护、推广；通讯产品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车载软件及配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均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航空电子设备技术开发、销售、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特种设备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重庆迪马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之联营企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迪星天经审计总资产2,100.07万元，净资产783.12万元，营业收入2,898.34万元，净利润74.79万元。

三、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联营企业发展需求，按照股权比例提供其所需且合理的担保并承担相应担保责任，若因联营企业经营需要存在超出股权比例担保，需提供相应足额反担保措施。该担保额度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具体担保事宜与联营企业及相关方签订协议，具体发生的担保等进展情况，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有新

增或变更的除外。经以往股东大会核准已生效且在执行中的相关担保待本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日起可延用，但需按该次议案中额度等要求执行。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方要求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并签署担保文件。前述融资及担保尚需相关方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以实际担保文件签署之日起计算起三年内有效。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认为：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是基于联营公司项目开发及经营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进行合理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其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行为，是基于联营公司项目开发及经营业务开展需要，根据其实际发展情况提供合理担保金额并承担相应担保责任，我们认为该担保合理，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备查资料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